



易方達（香港）中國股票股息基金是易方達精選策略系列的子基金，而易方達精選策略系列是根據於2014年8月14日簽訂的信託契據在香港成立的傘子結構單位信託基金，並受中國香港法律管轄。

## 目標及投資策略

### 目標

易方達（香港）中國股票股息基金尋求主要透過對在中國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範疇設於中國或與中國內地的經濟增長相關並預期達致高股息回報的公司之股票及股本相關證券的股票類投資而達致長期資本增值。

### 投資政策及策略

子基金尋求將其資產淨值至少 **70%** 投資於其業務與中國內地經濟發展和增長密切關連的公司的股票或股本相關證券。此等公司可在已發展及新興市場（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新加坡、中國台灣及美國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及股本相關證券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優先股、美國預託證券及全球預託證券。子基金可投資於符合本段所載規定的任何資本規模的公司之股票或股本相關證券。

以上股本證券可包含子基金資產淨值最多 **15%** 在基石投資。「基石投資」指優先配售予若干投資者，該等投資者獲保證不論最終發售價為何均能獲得分配將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證券。

就股票投資而言，子基金並不集中於任何特定市場板塊或行業，並可投資於由任何資本值水平的公司發行之股份。

子基金可將其低於**2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中國內地在岸市場，包括中國**A股及B股**。其可透過基金經理的**QFI資格及/或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中國**A股**。透過基金經理的**QFI資格**投資中國內地在岸市場將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20%**。為免生疑問，子基金在中國內地在岸市場的投資將僅限於投資於中國**A股及B股**。

子基金可將總計最多**30%**的淨資產投資於(i)其業務與中國內地經濟發展和增長並不密切關連的公司所發行的其他股票或股本相關證券；(ii)其他投資項目，包括但不限於貨幣市場工具、現金和現金為本的工具（例如：銀行存款證、銀行存款及在銀行的議定定期存款）或交易所買賣基金；(iii)其他集體投資計劃；(iv)可轉換債券（可以人民幣計價）（子基金可從轉換可轉換債券而持有上市股票，但不會在轉換後持有非上市的股票）及/或(v)衍生工具，例如：期權、認股權證及期貨作投資目的（請參閱說明書中標題為「投資考慮」內標題為「投資限制」分節及附表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子基金亦可投資於衍生工具，例如：期權、認股權證及期貨作對沖目的。

子基金不會投資於(i)城投債；(ii)獲中國內地其中一家信貸評級機構或一家國際認可信貸評級機構給予**BB+**或以下評級或未獲評級的債務工具；及(iii)由評級**BB+**或以下（由一家國際認可信貸評級機構評級）或未獲評級的單一主權發行人發行及/或擔保證券。

基金經理目前無意就子基金訂立任何證券借出融資交易或投資於資產抵押證券（包括資產抵押商業票據）或按揭抵押證券。如此意向有所改變，將會向證監會尋求事先批准，並且會給予子基金的相關單位持有人至少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

\* 「互聯互通機制」包括滬港通及深港通

## 使用衍生工具 / 投資於衍生工具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高可達子基金最近可得資產淨值的 **50%**。

## 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說明書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 1. 投資風險

- 子基金是一項投資基金，並非一項銀行存款。概不保證本金獲得償付。亦不保證在閣下持有子基金單位期間可獲得股息或分派支付。
- 子基金所投資的工具的價值可能下跌，故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或會蒙受損失。

### 2. 有關股本證券的風險

- 投資於股本證券須承受市場風險。該等證券的價格亦可能會波動，而影響股票價格的因素繁多，包括但不限於投資看法、政治環境、經濟環境、地區或全球經濟不穩、貨幣及利率波動。
- 如子基金所投資股本證券的市值下跌，其資產淨值或會受到不利影響，而投資者可能蒙受重大損失。

### 3. 與中國市場有關的風險／單一市場投資風險

- 中國被視為一個新興市場。投資於中國須承受投資於發展較成熟的經濟體系或市場通常並不涉及的特定風險及考慮。在中國的投資的流動性或會較低及可能較為波動。
- 子基金主要投資於與中國市場有關的證券，並可能須承受集中風險。子基金的價值或會較擁有更分散的投資組合的基金更為波動。於中國的投資可能會受到政府政策的變動、外匯頒佈及貨幣政策及稅務規例所影響。

### 4. 股息風險

- 概不保證將會就子基金所持有的證券宣佈及支付股息。該等證券的派息率可能受到基金經理控制範圍以外的因素影響。
- 此外，子基金會否作出分派由基金經理經考慮多項不同因素後酌情決定。概不能保證子基金的分派收益率與相關證券相同。

### 5. 有關從資本中作出分派的風險

- 子基金的分派可從子基金的資本撥付。投資者應注意，從資本中撥付分派相當於退回或提取投資者的部分原投資額或歸屬該原投資額的任何資本收益，而該等分派可導致有關單位的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6. 有關預託證券的風險

- 與直接投資參與相應的相關股票比較，投資參與預託證券可能產生額外的風險。存在的風險是倘若存管銀行破產，相關股份不會歸予預託證券的持有人。
- 與預託證券相關的費用可能影響預託證券的表現。此外，預託證券的持有人並非相關公司的直接股東，以及一般而言，並不如股東般擁有投票權及其他股東權利。子基金亦可能須承受流動性風險。

### 7. 有關優先股的風險

- 投資於優先股涉及投資於普通股通常並不涉及的額外風險。在若干情況下，優先股的發行人可能在特定日期前贖回股份。發行人的特別贖回可能對子基金所持股份的回報造成負面影響。
- 以公司收入及清算付款的優先次序計，優先股在公司資本結構中次於債券及其他債務工具，因此將須承受的信貸風險較債務工具為大。優先股的流動性遠遠低於許多其他證券，包括普通股。子

基金的價值及表現可能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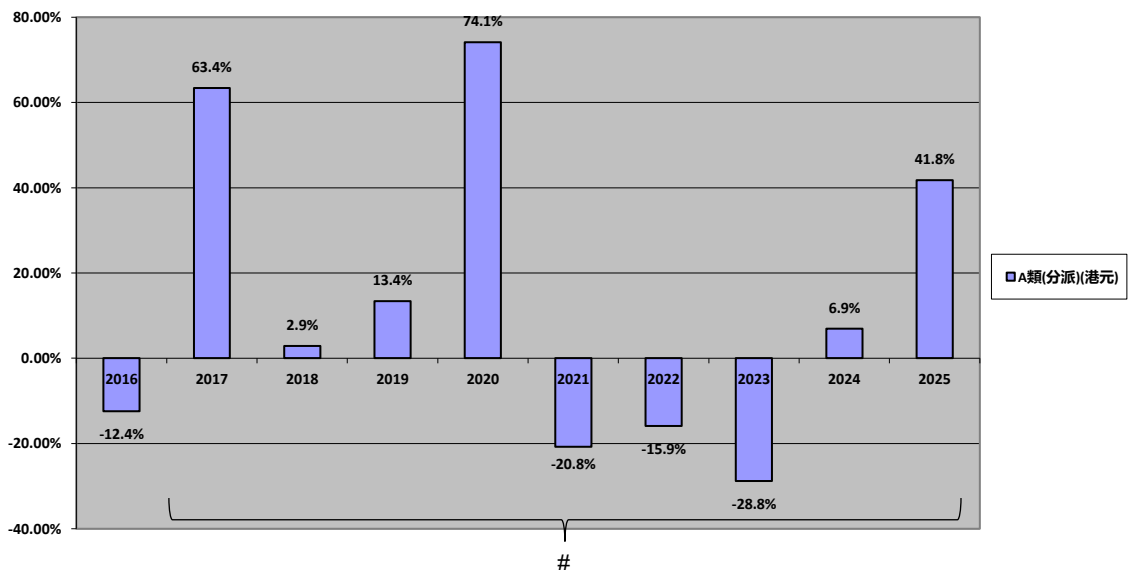
## 8. 人民幣貨幣風險及外匯風險

- 人民幣現時不可自由兌換，並須受外匯管制及限制所規限。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變動或會對投資者造成不利影響。
-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以不同於子基金的基礎貨幣之貨幣計值。該貨幣匯率的下降會對該證券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以及在該等情況下，子基金的價值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及投資者可能因而蒙受重大損失。

## 9. 中國 A 股市場風險

- 倘若中國 A 股的買賣市場的流動性有限或不存，子基金可能購買或出售證券的價格及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中國 A 股市場或會較已發展市場更為波動及不穩（例如：由於某一隻股票暫停買賣或政府干預的風險）。中國 A 股市場波動及結算困難亦可能導致在該等市場買賣的證券之價格大幅波動，從而影響子基金的價值。
- 中國內地的證券交易所對中國 A 股施行交易波幅限額，倘若任何中國 A 股證券的成交價連續多日已上升或下跌至超逾交易波幅限額，該等證券在有關證券交易所可能會被認定存在異常波動的情況而被要求暫停交易。暫停買賣將使基金經理無法平倉，以及因而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重大損失。再者，當暫停買賣其後解除，基金經理未必可按理想的價格平倉。
- 子基金可透過基金經理的 QFI 資格或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中國內地相關規則及規例（包括投資限制、調出本金及利潤、稅項）或會變更，可能造成潛在追溯影響。倘若通過相關機制進行的買賣暫停或受到干預，子基金達致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註：子基金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前表現乃在情況不再適用的情況下達致，因為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修訂，以致子基金對中國內地岸市場的最高投資由其資產淨值最多 100% 減少至其資產淨值少於 20%。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這些數字顯示在所示曆年內類別已增加或減少的價值。表現數據已用港元計算，包括經常性開支，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如年內沒有顯示有關的業績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業績表現之用。
- 子基金發行年份：二零一五年。
- A類（分派）（港元）發行年份：二零一五年。
- 基金經理認為A類（分派）（港元）（以子基金的基本貨幣計值的零售類別）為最適合的類別代表。

####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所投資的款項。

#### 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 閣下或須支付的收費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單位時或須支付下列費用。

<u>費用</u>	<u>閣下所付金額</u>
認購費（初始認購費用） （發行價的百分比）	最多 3%
贖回費（贖回費用） （贖回價的百分比）	無
轉換費 （新類別單位發行價的百分比）	最多 1%

##### 子基金須持續支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 年率

管理費	<b>A類（累積）（港元）、A類（累積）（美元）、A類（累積）（人民幣）、A類（分派）（人民幣）及A類（分派）（港元）</b> ：最多每年3%，目前費率為每年1.8%*（每年的相關份額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b>I類（累積）（港元）、I類（累積）（美元）、I類（分派）（港元）及I類（分派）（美元）</b> ：最多每年3%，目前費率為每年1.5 %*（每年的相關份額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受託人費	最多 1.0%，目前費率為 0.11%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包含應付予過戶代理及過戶登記處的費用）。
託管人費	最多每年 0.08%（佔子基金於託管的投資的月底市值（如沒有，則其面值）的百分比）（包含應付予託管人及 QFI 託管人的費用）。  最低每月費用（受託人費及託管人費合計）為 40,000 港元。

表現費 不適用

###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單位時或須支付其他費用及收費。子基金亦將承擔說明書所載直接歸屬於子基金的成本。

\*閣下應注意，某些費用可藉給予單位持有人至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而提高至特定允許最高水平。有關詳情，請參閱說明書中標題為「費用及開支」一節。

### **其他資料**

- 在受託人（通過認可分銷商或基金經理）於有關交易日下午 4 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收妥閣下的要求後，閣下一般可按子基金隨後釐定的資產淨值購買及贖回單位。不同的分銷商可為收到投資者的要求訂明不同的交易截止時間。
- 本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會在同一個交易日計算，而單位價格將於每個交易日在基金經理的網站 [www.efunds.com.hk](http://www.efunds.com.hk) 刊載或以任何其他適當的方式公佈。謹請注意，上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
- 就 A 類（分派）及 I 類（分派）而言，最近 12 個月的股息組成成分（即從(i)可分派收入淨額及(ii)資本中支付的相對金額）可向基金經理索取及在基金經理的網站 [www.efunds.com.hk](http://www.efunds.com.hk) 查閱。謹請注意，上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